

2021 年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 屋服务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 服务管理中心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 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 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 管理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宣传、执行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2. 负责辖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的具体组织、协调和落实工作。

3. 受有关职能部门委托，履行以下职责，并接受委托部门的督促指导：

（1）受公安机关委托，开展居住登记、居住变更登记、居住证受理、发放等具体工作；

（2）受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委托，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相关工作；

（3）受税务部门委托，办理个人出租屋税收征管工作。

4. 配合公安、住房城乡建设、卫生计生、税务等行政主管部门，对出租屋及租住来穗人员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出租人、承租人落实治安和消防等安全防范措施，及时纠正出租人、承租人违反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相关规定的行为；对不服从规劝、拒不改正的，及时告知并协助有关职能部门依法查处。

5. 协助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出租屋安全隐患整治工作。

6. 开展来穗人员公共服务工作：

(1) 做好以居住证为载体、积分制为办法的基本公共服务申请受理和初审等工作；

(2) 做好来穗人员融合工作。

7. 做好来穗人员在行业评优推先中的推荐工作。

8. 做好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相关咨询投诉工作。

9. 负责采集、录入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相关数据信息，做好相关数据信息的更新维护和分析应用等工作。

10. 负责管理出租屋档案。

11. 负责出租屋管理员的培训、考核等日常管理工作。

12.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没有内设机构和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77.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3.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4.30	本年支出合计	57	634.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34.30	总计	60	634.3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4.30	63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38	57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1	8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21	8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49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490.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4.30	63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6	4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6	4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	1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1	31.1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4.30	144.13	490.1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38	87.21	490.17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1	87.21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21	87.21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0.00	490.1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0.00	490.1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	10.8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	3.63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34.30	144.13	490.1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6	43.5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6	43.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	12.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1	31.1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77.38	577.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8	10.8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7	2.4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56	43.5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4.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4.30	634.3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34.30	总计	64	634.30	634.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4.30	144.13	490.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7.38	87.21	490.1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7.21	87.21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7.21	87.21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0.00	490.1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17	0.00	49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8	10.8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	10.8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	7.2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	3.6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	2.4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47	2.4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34.30	144.13	490.1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47	2.4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56	43.5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56	43.5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6	12.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1	31.1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101	基本工资	34.35	30201	办公费	0.14
30102	津贴补贴	31.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21.77	30205	水费	0.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6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3	30207	邮电费	0.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6.13		公用经费合计	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 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634.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3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2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634.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3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4.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35 万元，下降 1.6%。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调整。

2. 项目支出 490.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1.52 万元，下降 14.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3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2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3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3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5.97 万元，下降 8.1%；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3 万元，占政府采购

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490.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共组织对“出租屋管理专项”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单位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单位预算管理取得良好的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发挥重要作用。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3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0.17 万元，执行数 490.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通过管理工作精细化、基础建设规范化、管理手段科学化和责任落实具体化，切实推进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工作。以“五个一”社区融合行动为契机，坚持“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管理为基、创新为重、融合为要”的工作主线，以全面提高来穗人员服务管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精细化水平为牵引，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持续打牢管理根基、有效促进社会融合，推动形成了来穗人员、社会经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良好局面。认真按照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坚持以“便民、规范、廉洁、高效”的服务宗旨，以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创新服务方式，持续加强窗口管理制度建设，着力打造便民廉洁高效的政务服务新环境。在区网格办的指导下，新市街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行基层网格化管理和服务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区的工作要求，推进网格“五长”微治理和房管员兼任网格员工作，加快推进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出租屋管理队伍人员不足，基础工作开展不扎实；二是出租屋管理制度不完善，工作机制不规范。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全面整合出租屋管理队伍，增加房管队伍的人员力量，进一步加强出租屋管理，健全完善出租屋队伍建设和管理机制；二是进一步梳理网格事件处理的整体流程，规范上报、派发、处置、评价和办结各环节的要求，树立整体工作标准意识。

“出租屋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紧紧围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工作目标，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工作的执行力，狠抓工作落实，加大宣传力度。坚持多措并举，实现管理工作精细化、基础建设规范化、管理手段科学化和责任落实具体化等管理目标。营造一个安全宜居的居住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新市街出租屋类型多，来穗人员流动性大，现有房管员人数少，对实现网格化精准管理仍有困难；二是相关职能部门对出租屋违规行为整改和处罚力度不够，告知机制的实施情况并不理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明确屋主责任，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明确房管员职责，落实巡查整改，明确奖惩措施；进一步明确村社干部监管责任，把出租屋安全监管纳入绩效考核重要内容；二是加强体制建设。全面整合出租屋管理队伍，增加房管队伍的人员力量，进一步加强出租屋管理，健全完善出租屋队伍建设和管理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出租屋管理专项	项目级次	一
------	---------	------	---

								级 ☐ 二 级 ☒
主管部门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新市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新市街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执行数	分值（权重）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3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情况（概述）	年度预期绩效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工作目标，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工作的执行力，狠抓工作落实，加大宣传力度。坚持多措并举，实现管理工作精细化、基础建设规范化、管理手段科学化和责任落实具体化等管理目标。营造一个安全宜居的居住环境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我中心共登记出租屋 3610 栋、37422 套，出租屋栋套纳管率 100%。登记新增来穗人员 41390 人，人员登记率 97%；注销 54743 人，注销率 100%；完成租赁登记备案 11481 宗，同比增长 556%；办理 IC 卡居住证业务 13635 宗，同比增长 380.9%；代征出租屋综合税 970.3 万元，同比增长 31.5%。完成防疫巡查 9.2 万多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租屋登记率；来穗人员登记率、注销率；出租屋租赁备案率；居住证办证率；政策知晓率；案发率	辖内的 3610 栋、37422 套出租屋进行全部登记管理，租赁备案率 30%、新办证率 15%、政策知晓率 80%、案发率 4%	辖内的 3610 栋、37422 套出租屋进行全部登记管理，租赁备案率	12	12	
		质量指标				13	13	
		时效指标				13	13	
		成本指标				12	12	

					16.6%、政策知晓率83.9%、案发率3.8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工作得到群众的肯定和支持，来穗人员对政策的知晓率大幅度上升甚至全覆盖。出租屋租赁备案率和人屋登记率一致，偷税、漏税现象大幅减少。来穗人员安居乐业，与本地居民共融互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8	8	
		经济效益				7	7	
		生态效益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8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措施，在经费得到保障的情况下，出租屋的租赁备案率、居住证办证率、来穗人员对各项政策的知晓率、“五个一”的融合行动的参与率稳步增加，出租屋治安案件率逐渐下降			10	8	
存在问题				1. 新市街出租屋类型多，来穗人员流动性大，现有房管员人数少，对实现网格化精准管理仍有困难； 2. 相关职能部门对出租屋违规行为整改和处罚力度不够，告知机制的实施情况并不理想。				
改进措施				1. 强化责任落实。进一步明确屋主责任，定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消除安全隐患；进一步明确房管员职责，落实巡查整改，明确奖惩措施；进一步明确村社干部监管责任，把出租屋安全监管纳入绩效考核重要内容。 2. 加强体制建设。全面整合出租屋管理队伍，增加房管队伍的人员力量，进一步加强出租屋管理，健全完善出租屋队伍建设和管理机制。				
总 分				97				

以区级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他说明：正文部分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